

國立中興大學機械工程學系 學生至外系修習必修暨基礎選修課程審查辦法

103.02.19 系務會議通過
103.06.24 系務會議修正通過
104.06.24 系務會議修正通過(第 1、2 條、申請表)
104.10.01 系務會議修正通過(第 2、3 條)
107.02.27 系務會議修正通過(第 3 條)
111.01.19 系務會議修正通過(申請表)
113.03.27 系務會議修正通過(增第 3 條)
114.09.24 系務會議修正通過(第 1 條、申請表)
115.02.25 系務會議修正通過(第 1、2 條、申請表)

1. 本系學生至外系重修或補修課程時，應填寫「國立中興大學機械工程學系學生至外系修習必修暨基礎選修課程申請表」，循行政程序申請。
2. 非修習本系必修暨基礎選修課程，應事先申請並經課程委員會審查核准後，該課程學分可計入畢業學分；未獲核准者，則該課程學分數不得計入畢業學分。選讀次專長學程、雙主修及輔系者則依相關規定之修讀辦法。
3. 本系學生至外系重修或補修課程至多 5 門課程，需經由課程委員會審定。
4. 暑修第一期課程須於 6 月 25 日前提出申請，暑修第二期課程須於 7 月 20 日前提出申請。非暑修課程須於當學期加退選結束前一週提出申請。逾期不予受理。
5. 提交此申請表時請附相關證明及擬修課的課程大綱，經核准後送註冊組留存，影本送系辦公室及自行留存。畢業前學生填具學分核對表時需檢附此表與相關附件之影本，以便核對。
6. 本辦法未盡事宜，依本校相關辦法辦理。
7. 本辦法經系務會議通過後施行，修訂時亦同。

國立中興大學機械工程學系學生至外系修習必修暨基礎選修課程申請表

本人為機械工程學系 學生 _____
學號 _____
聯絡電話 _____

☐擬於 _____ 學年度暑期

☐擬於 _____ 學年度第 _____ 學期

至 _____ 大學 _____ 系所修習下列課程：

課程名稱：_____ 課號：_____ 學分數：_____

該科授課內容與本系必修暨基礎選修科目 _____ 課號：_____ 學分數：_____
相符，請同意。

☐重修 修課紀錄： 學年 _____ 學期 _____，課程名稱：_____ 成績：_____

☐補修

原因：☐衝堂

☐其他 _____

選修微積分(一)、微積分(二)、普通物理學(全學年 6 學分)、普通化學、普通物理學實驗(全學年 2 學分)，不須任課老師意見。

其他必需填任課教師意見(如下)：

課程大綱相似度 _____ % (70%始可送課程委員會審議)

其他意見：

任課老師 _____ 簽名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課程委員會審查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課程委員會召集人 _____ 簽名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系主任 _____ 簽名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